

高州市石鼓镇低坡金山三期中财管道项目用地土方平整工程

招标定标结果公示

项目编号：JG2025-4142



招标单位	高州市石鼓镇人民政府			
工程名称	高州市石鼓镇低坡金山三期中财管道项目用地土方平整工程			
工程建设规模	高州市石鼓镇低坡金山三期中财管道项目用地土方平整工程建设，总面积 82234.8 平方米。其中包括：开挖土方 155093.12 立方米，回填方 155093.12 立方米；挖除淤泥、流沙：16874.62 立方米，场外(运距 2 公里)取土回填：106762.07 立方米；压路机分层碾压土方：74360.32 立方米；抽排鱼塘塘水 68365.59 立方米；修筑围堰：569.22 立方米，以及道路硬底化改造 224 米。 (具体以工程量清单、设计图纸及本项目所有相关资料为准)。			
定标候选人名单 (无排序)	广东建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		
	广东佳林建设有限公司			
	高州市鉴江水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			
	广东昊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		
	君兆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		
招标类别	施工总承包	招标方式	公开招标	
开标、评标时间	2025 年 9 月 22 日	定标时间	2025 年 9 月 23 日	
定标方法	票决定标法			
招标代理机构	广东宇天招标代理有限公司			
中标候选人(排序)	单位名称	投标报价(元)	项目经理	项目经理证书编号
第一中标候选人	高州市鉴江水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	4851500.41	胡冬华	粤 2442023202328725
第二中标候选人	广东建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4455223.60	郑勇	粤 2442008200906719

第三中标候选人	君兆建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	4904722.15	潘冬梅	粤 2442018201902597
公示时间	2025年9月23日18时00分至2025年9月27日00时00分(三个工 作日)			
招标单位：高州市石鼓镇人民政府（盖单位章） 日期：2025年9月23日			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、第六十条等规定和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（七部委第11号令，2004年6月21日颁布）的有关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招标人（异议受理部门）：高州市石鼓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：吴先生

联系电话：0668-6330233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高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

联系地址：高州市文明路38号

联系电话：0668-6666999